

衡阳市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

对市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第 206 号建议的答复

衡文旅广体建复〔2025〕10 号（A 类）

廖媛媛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做好省第三届旅发大会后半篇文章的建议》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关于“延续领导专班机制”建议的落实情况

我局坚持构建高位推动的长效发展格局，提请市委、市政府审议通过了《衡阳市扩大第三届湖南旅游发展大会办会效应工作任务清单》（衡政办函〔2024〕24 号）《市级领导联系第三届湖南旅发大会重点观摩项目运维安排》（衡办〔2025〕7 号），形成了“专班不撤、政策不松、力度不减”的“后旅发时代”工作机制，有效推动了旅发大会项目长期稳定运营，常态化为项目排忧解难。为进一步做好旅发大会“后半篇文章”，我局制定了《文旅广体局工作任务分解表》，就 7 类 31 项任务，逐条逐项明确了分管局领导和责任科室。2025 年上半年，全市接待游客、旅游总收入同比增速分别为 13.26%（全

省第二)、15.05%(全省第一),实现了数据指标质量齐升。全市上下进一步凝聚起了深入实施“制造立市、文旅兴城”发展战略的高度共识,形成了齐心协力抓文旅、抓发展的火热局面,衡阳文旅品牌持续擦亮,成为名副其实的“文旅名城”。

二、关于“加强项目统筹与品牌打造”建议的推进举措

我局牵头组建了全省首个文旅新生态联盟,百余家企业共同签署《共建宣言》,成功培育并推出“南岳里”“1944 时光之城”“太空体验馆”“船山时间谷”等 40 余个文旅新业态项目,有效推动旅游模式由“一日游”向“深度游”转型,南岳区过夜游客量增长 30%,城区团队游客量增长 53%。已将廻雁峰景区纳入我市接待入境游团队及大型旅游团的固定景点,上半年,东北 8000 人专列、香港百人团等大型团队来衡旅游,并到访廻雁峰,有效提升了景区人气。

三、关于“优化‘衡九条’政策”建议的响应措施

《衡阳市落实“文旅兴城”发展战略促进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(试行)》(衡办〔2024〕1号)作为第三届湖南旅发大会配套政策,已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到期失效。为优化“衡九条”政策,我局将其优化为《衡阳市促进文化创意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六条措施(试行)》(已于 7 月 9 日正式印发),在精简奖补范围、加快兑现效率、强化公平竞争三方面进行了提升,增加了对演艺进景区、文旅营销推广、体育赛事、旅游购物、新客源市场开拓等促消费活动的支持力度。为加快资金兑现进度,已完成“衡九条”奖补资金

的汇总，并会同市财政局、市发改委进行了二轮审核，目前正在履行财政审批程序，首批奖励资金将于近期拨付到位。

感谢您对衡阳文旅广体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衡阳市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

2025年7月24日



责任领导：吴建波

承办人：陈志远

联系电话：18373461343

抄送：市人大代表工委（2），市政府办（2）。

